

办理结果：B

是否完成对外公开：否

镇康县公安局文件

镇政公安字〔2021〕88号

镇康县公安局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镇康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第76号提案的答复函

张庆等委员：

你们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康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在勐堆乡集镇上条街安装电子抓拍系统的提案》[第76号]，我局已于2021年4月7日收悉，针对建议内容，镇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明确牵头人、确定责任人，现将提案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镇康县智能交通系统违停抓拍球机建设情况

目前，镇康县全县已建智能交通违停抓拍球111个。2015年11月第一期招标建设58个，于2016年5月建设完成投入使用

用；2017年10月第二期招标建设53个（县城区22个人、勐捧13个，凤尾11个、军赛7个），因建设资金短缺，二期智能交通违停抓拍球分别于2019年5月、2020年6月才建设完成投入使用，投入使用后，对交通秩序管理工作起到了很好的效果，有效的缓解了交警警力不足的问题。

二、开展工作情况及下步计划

鉴于勐堆乡集镇和忙丙、木场乡集镇没有智能交通违停抓拍球的实际，镇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向县委县、政府汇报争取项目，但因建设智能交通违停抓拍球所需资金太大，要有合适的项目，建设才能得以实施。

今年3月以来，云南省公安厅部署开展公安交警系统执法规范化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以来，对新增电子监控执法设备需要上报具体点位和数量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才能建设。

当前，一切工作以“疫情”防控工作为重，待“疫情”工作缓解后对需要建设智能交通违停抓拍球的乡镇统一进行采集数据上报审批建设，在智能交通违停抓拍球建设前，交警大队安排警力对镇康县勐堆街停车问题进行专项整治，规范停车。

感谢您们对镇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入“征询意见表”向政协提案委员会反馈。

（提案办复工作联系人：罗会军，联系方式：13988331276）



镇康县公安局

2021 年 7 月 12 日印制
